

一、供应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

1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黄陵县卫生健康局)的(黄陵县卫生健康局中心村卫生室基层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自动体外除颤仪(AED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苏州维伟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86人,营业收入为6339万元,资产总额21756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(普惠健康检测一体机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西安澎湃跃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5人,营业收入为1043万元,资产总额1592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3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西安四维通达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(盖单位章)

日期: 2024年12月25日

